|  |  |
| --- | --- |
| ICS | 67.120.01 |
| CCS | |  | | --- | | D:\000000部门项目\09标准化插件开发\程序源代码\StandardEditor_ShanDongKeXieYuan\团标首页面字母T.pngD:\000000部门项目\09标准化插件开发\程序源代码\StandardEditor_ShanDongKeXieYuan\团标首页面字母T后面的反斜杠.png GXAS |   B 52 |

团体标准

T/GXAS XXXX—XXXX

高质量水产品 第4部分：品牌建设质量

控制规范

High quality safety and high nutritional quality aquatic products —

Part 4: Quality control standards for brand building

（本稿计划完成时间：2024年7年28日）

XXXX - XX - XX发布

XXXX - XX - XX实施

广西标准化协会  发布

目次

[前言 II](#_Toc206082601)

[1 范围 1](#_Toc206082602)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_Toc206082603)

[3 术语和定义 2](#_Toc206082604)

[4 原料生产的产地环境 2](#_Toc206082605)

[5 原料生产的苗种来源与质量 2](#_Toc206082606)

[6 原料生产过程的兽药（渔药）采购与使用 2](#_Toc206082607)

[7 原料生产过程的饲料和饲料添加剂采购与使用 3](#_Toc206082608)

[8 原料产品的生产过程 3](#_Toc206082609)

[9 带“注册商标名称+质量认证标志+质量追溯标志+”建设高质量水产品（农产品）品牌 3](#_Toc206082610)

[10 质量安全管理制度 4](#_Toc206082611)

[附录A（资料性） 生产记录表 5](#_Toc206082612)

1. 前言

本文件参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广西水产学会提出、归口并宣贯。

本文件起草单位：广西壮族自治区水产技术推广站、广西壮族自治区水产科学研究院、浦北县寨圩镇粤桂龟鳖养殖专业合作社、桂林聚龙潭生态渔业有限公司、北海鑫冀海洋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黎玉林、何金钊、罗璇、韩书煜、杜雪涛、江林源、罗永巨、吴详庆、黎姗梅、荣世屿、黄恺、宁 汝、阮金梅、刘恒坚、杜晓艳。

高质量水产品 第4部分：品牌建设质量控制规范

* 1. 范围

本部分文件规定了高质量水产品品牌建设质量控制的原料生产的产地环境、原料生产的苗种质量、原料生产过程的兽药（渔药）采购与使用、原料生产过程的饲料和饲料添加剂采购与使用、原料产品的养殖过程、带“注册商标名称+质量认证标志+质量追溯标志+”建设高质量水产品（农产品）品牌、质量安全管理制度等要求。

本文件适用于高质量安全水产品鱼虾蟹贝龟鳖等养殖、捕捞、初加工的水产品品牌化建设。

* 1.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 2763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

GB 31650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品中兽药最大残留限量

GB 31650.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41种兽药最大残留限量

NY/T 391 绿色食品 地环境质量

NY/T 840 绿色食品　虾

NY/T 841 绿色食品 蟹

NY/T 842 绿色食品 鱼

NY/T 1050 绿色食品 龟鳖类

NY/T 1329 绿色食品 海水贝

NY/T 1514 绿色食品 海参及其制品

NY/T 1515 绿色食品 海水贝蜇及其制品

NY/T 1516 绿色食品 蛙类及其制品

NY/T 1709 绿色食品 藻类及其制品

NY/T 2798.13 无公害农产品 产质量安全控制技术规范 13部分：殖水产品

NY/T 2975 绿色食品 头足类水产品

NY/T 5361 无公害食品 水养殖产地环境条件

NY/T 5362 无公害食品 水养殖产地环境条件

SC/T 1132 渔药使用规范

SZS.TC.EC-2023-393 圳品评价细则 用农产品（10.水产品）

中华人民共和国兽药典（最新版） 中国兽药典委员会编

兽药质量标准（最新版） 学品卷 国兽药典委员会编

兽药质量标准（最新版） 药卷 国兽药典委员会编

农业农村部公告第250号

农业农村部公告第356号 《饲料原料目录》修订

农业部公告第1773号 《饲料原料目录》

农业部公告第2038号 《饲料原料目录》修订

农业部公告第2045号 《饲料添加剂品种目录（2013）》

农业部公告第2133号 《饲料原料目录》修订

农业部公告第2134号 《饲料添加剂品种目录（2013）》修订

农业部办公厅关于印发茄果类蔬菜等58类无公害农产品检测目录的通知(农办质[2015]4号)

水产养殖用药明白纸（最新版本） 农业农村部渔业渔政管理局、国水产技术推广总站、国水产科学研究院宣

* 1.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 + 1. 高质量安全水产品品牌化建设 brand building of high-quality safety and high-nutritional quality aquatic products

是指把同时具备高质量安全和高营养品质的高质量水产品，使用信用、声誉、质量安全认证证明和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信息（追溯二维码）以及商标等标志标识信息包装（印刷在外包装或产品宣传单上）后推向市场以获得市场和消费者青睐和认可，从而在市场拥有良好声誉，且产品销售量和销售效益都处于稳步增长或稳定于一个相对较好收益的过程。其中：高质量安全水平要求同时符合绿色食品标准（包括鱼虾蟹贝藻等，后同）和SZS.TC.EC-2023-393、GB 2762、GB 31650、GB 31650.1和农业农村部公告第250号要求等标准规定的质量安全要求。

* 1. 原料生产的产地环境

淡水产地按NY/T 5361要求、海水养殖产地按NY 5362要求；其中的铬指标按NY/T 391要求执行。

* 1. 原料生产的苗种来源与质量

原料产品的苗种，应源自国家级的水产良种场或省级的原良种场或苗种场或自繁育苗种场，所购苗种质量应不含违禁药物。若对所选购的苗种质量安全不确定合格的，应按农办质[2015]4号要求检测违禁药物项，检测合格后才能采购。

* 1. 原料生产过程的兽药（渔药）采购与使用
     1. 采购来源

应购自具有兽药生产许可证的兽药生产企业，或有兽药经营许可证的兽药经营企业。应杜绝从饲料销售商推销中选购和采购，和应杜绝接收饲料销售商赠送的免费兽药（渔药）。

* + 1. 采购标准

采购的兽药（渔药）应符合最新年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兽药典标准，或兽药质量标准。兽药（渔药）最小单位包装标签上应标有生产许可证和产品批准文号，印刷有兽药追溯二维码。扫码兽药追溯二维码展示出来的批准文号等信息与标签（说明书）相一致。

* + 1. 采购合格兽药的判定条件

采购的兽药（渔药）必须同时满足下列三项条件为正规兽药（渔药），否则为假劣兽药或超范围兽药，不能采购：

1. 下载使用“国家兽药综合查询-兽药二维码公众查询”扫描兽药（渔药）上的追溯二维码，得出的产品批准文号及相关信息与兽药（渔药）标签标明的批准文号及其他信息一致；
2. 兽药批准文号在五年期内，兽药产品有效期在二年期内，可采购。反之为过期兽药（渔药），不能采购；
3. 查看兽药（渔药）标签上适用范围，若为种植业或为畜牧业使用，没有标明适用于水产养殖内容的，则为超范围用兽药，不得用于水产养殖；
4. 首选兽药（渔药）名字后面带有括号(水产用)字样的兽药（渔药）。
   * 1. 兽药（渔药）使用原则

按SC/T 1132执行。

* 1. 原料生产过程的饲料和饲料添加剂采购与使用
     1. 采购来源

应购自有生产许可证的饲料生产企业或农户自产的农产品。

* + 1. 采购标准

采购的配合饲料最小包装袋上有标签，标签上标有生产许可证、执行标准、产品质量检验合格等标识。

采购的其他饲料原料应符合农业部公告第1773号、第2038号、第2133号、农业部农村部公告 第356号公布的《饲料原料目录》所列的品种。禁止使用超出《饲料原料目录》范围外的其他原料品种。

采购的饲料添加剂、添加剂预混合饲料应选购取得产品批准文号，属于农业部第2045号公告、2134号公告的《饲料添加剂品种目录（2013）》内规定的目录品种。

* + 1. 禁止采购种类

禁止采购无生产许可证号、无产品标签的配合饲料；禁止采购无批准文号的添加剂、添加剂预混合饲料。禁止使用试验单位赠送的试验饲料、试验添加剂、试验添加剂预混合饲料。

* 1. 原料产品的生产过程

生产过程采用生态或绿色或健康养殖方式养殖。养殖过程发生病害的，应选购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兽药典》、《兽药质量标准》要求的兽药，按（6）方法采购，不采购、不使用国家禁用、停用、超范围的兽药，具体药物使用按SC/T 1132和《水产养殖用药明白纸》（最新版）规定执行；养殖过程生产质量控制参照NY/T 2798.13执行。

* 1. 带“注册商标名称+质量认证标志+质量追溯标志+”建设高质量水产品（农产品）品牌
     1. 注册取得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主体身份二维码

农产品生产责任主体登录“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管理信息平台”（简称国家追溯平台）注册成功后，即取得国家追溯平台赋予农产品生产者独有的“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主体身份二维码”(简称“国家追溯主体身份码”），为农产品质量安全提供另一重质量安全保障即质量安全可追溯保证。

* + 1. 登录农产品质量安全信用信息平台注册

登录全国农产品质量安全信用信息平台或者登录省级农产品质量安全平台注册，为企业生产的农产品质量安全提供采购和使用的投入品质量安全有保证的信誉担保。

* + 1. 高质量安全水产品（农产品）验证

由第三方机构抽样企业或区域公共品牌的农产品（水产品）、由具有绿色食品检测资质的检验检测机构按“绿色食品+圳品”标准进行检测检验验证，全部项目合格即验证为高质量安全农产品（水产品）。

* + 1. 高营养品质水产品（农产品）验证

由第三方机构抽样企业或区域公共品牌的农产品（水产品），检测产品营养指标：检测营养成分不少于30个单项（普通营养成分6项、氨基酸指标不少于16种、微量元素不少于8种），得出检测结果符合高质量营养品质要求：蛋白质含量≥15%；或必需氨基酸组成丰富比例均衡、符合可接近符合FAO/WHO理想蛋白质模式（ΣEAA/ΣTAA≥0.40、ΣEAA/ΣNEAA≥0.60）；或矿物质含量丰富或其他营养组合达到高品质要求。

* + 1. 注册“某某”商标或购买“某某”注册商标

就某个区域或某个企业（单位）的农产品（水产品）想要打造“某某”品牌时，先注册“某某”名称或带“某某”名称的注册商标，或者购买已注册好的“某某”商标，使想要打造的农产品品牌成为自主拥有注册商标的品牌。

* + 1. 申报高质量安全认定认证

最好申报高质量农产品(水产品)认定或认证并取得证书，向市场（消费者）证明该农产品的兽药残留(含化学污染物残留)和重金属残留的质量安全水平达到高质量安全农产品水平，同时营养品质达到高营养品质水平，是高质量农产品。同时证书内容的设计与“某某”注册商标相结合，一旦取得高质量农产品(水产品)认定或认证就是“某某”注册商标品牌的高质量认证认定证书。

* + 1. 销售农产品（水产品）品牌化的外包装要求

将上述取得标志标识质量认证证书等以“注册商标名称+质量认证标志+质量追溯标志+”印刷到农产品外包装中或宣传单中销售农产品。

* + 1. 带“注册商标名称+质量认证标志+质量追溯标志”销售产品形成“某某”注册商标高质量水产品（农产品）品牌效应

带“注册商标名称+质量认证标志+质量追溯标志”为基础的销售产品传递到消费者中日积月累即形成品牌效应，即形成以高质量农产品（水产品）为基础以“某某”注册商标名称命名的高质量农产品品牌和企业品牌或区域品牌效应。

* + 1. 带“注册商标名称+质量认证标志+质量追溯标志”销售高质量水产品（农产品）品牌产品情形

登录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平台，录入要出售的产品相关信息，即可形成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平台出具的“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承诺达标合格证”或“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入市追溯”等追溯二维码，打印出来给产品购买者。此时的“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承诺达标合格证”“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入市追溯”带有质量安全追溯信息，消费者发现产品有问题，可即时追溯到生产单位，给予消费者以消费安全体验。

* 1. 质量安全管理制度
     1. 制度建设要求

以承诺达标农产品要求的“农产品生产主体质量安全控制基本要求(试行)”为基础，由企业根据自身实际制订高质量安全水产品质量安全管理制度建设为内容，包括:产地环境保护制度;苗种采购与放养制度;饲料采购贮存与使用制度;渔药采购存放和使用制度;病害防治管理制度;产品质量监测管理制度;水产品上市质量监管追溯制度;养殖尾水排放制度;废弃物处理管理制度;生产记录与资料管理制度;职工岗位分工与职工质量管理培训制度等，各个制度须与全程质量控制要求相衔接。

* + 1. 生产记录要求
       1. 纸质生产记录

渔业纸质生产记录表要求填写：投入品(兽药、饲料、肥料)采购记录表；生产过程记录表(含用药记录)；水产品销售记录表；品牌标志印刷使用记录表等，见附录A。

* + - 1. 电子版生产记录

可以安装和使用养殖动态监管软件（广西食安共治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开发免费使用），进入软件（电脑）里面填写：兽药采购、饲料采购、产品销售等。

2. （资料性）  
   生产记录表

见表A.1～表A.4。

* 1. 兽药（渔药）、饲料（饲料添加剂）、肥料采购记录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日期 | 饲料、渔药  肥料等名称 | 成 份 | 生产  企业 | 企业生产许可证号和产品批准文号 | 数量 | 经手人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 生 产 过 程 记 录 表（含 用 药 记 录）

塘（网箱、圆池）号： 号； 面积： 亩（平方米、立方米）

水深： 米； 记录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日期 | 水温、透明度、pH值、溶解氧、盐度、氨氮（有检测就记录） | 饲 料 投 喂 | | 药 物 使 用 | | 肥 料 | | 苗种放养、病害症状、产品抽样抽检、用药休药期和产品收获销售情况、上市日期标注，以及技术指导等记录（有发生时就在此栏中记录） |
| 名 称 | 数 量 | 名称 | 用 法、用 量 | 名称 | 用 法、用 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 水产品销售记录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日期  （年月日） | 出售  品种 | 出售规格 | 产量 | 养殖  时间 | 销往  地区 | 销往单位  或个人名称 | 电话、运输车牌号 | 产品最后  用药名称和时间 | 是否过休药期 | 负责人  签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 养殖产品上市前有休药期的，要有质量负责人签名保证产品出售时已过休药期。
   1. 品牌建设标志使用记录表

印刷标志的外包装数量： 印刷标志日期：

标志类型：质量认证（认定）标志 ； 追溯标志； 商标名称（品牌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使用日期  （年月日） | 使用数量 | 使用标志的产品名称 | 使用标志的  产品产量 | 销往地区 | 销往单位  或个人名称 | 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